**附件1**

**宁波大榭开发区2017年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（公章）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企业性质 |  | 纳税人识别号 |  |
| 收款账户名称 |  |
| 开户银行（具体到支行）及账号 |  |
| 申报项目内容： 申请稳增促调补助资金 元。我公司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 |

注：1. 收款账号应为企业对公账号，收款账户名称、开户银行及账号应保持三者一致，发生名称变更的应更新企业名称，发生工商注销、吊销的将无法享受补助资金。

2.每家企业提交纸质盖章版申请表一份即可；

3.补助金额详见拟发放名单，金额填报请舍去小数取整数。